

2007年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公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51/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6_B3_A8_c47_451633.htm 经财政部、人事部研究决定

，2007年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各科目合格标准确定

如下：科目名称 试卷满分 合格标准 资产评估 100分 60分 经济

法 100分 60分 财务会计 100分 60分 机电设备评估基础 100分 60分

建筑工程评估基础 100分 60分 考生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

站（www.cas.org.cn）“信息查询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成绩”

栏目查询各科考试结果。考生如对考试成绩有疑义，可在考

试成绩公布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当地人事考试部门提出成绩核

查申请。中评协考试部咨询电话：010-88191860 88191852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